

【闫红说】

## 不是每一场归来都满心欢喜

□闫红

小时候读《木兰辞》，最喜欢那个结尾。花木兰载誉归来，爷娘仍在，姐姐没有变得沧桑，弟弟似乎只是长大了一点，东阁西阁的陈设依旧，她还能穿上旧时衣裳。

好像她只是在织布机前打了个盹，一觉醒来，开头让她愁眉苦脸的问题已经解决，梦里获得的东西都还在。有这样一场出走真是太好了，不出走，不能验证自己的力量，不归来，不能找回初心，每个人都需要一场出走与归来。

然而再看别的诗，出走固然不能那么顺滑轻捷，归来也不是从此再没有问题。花木兰是传奇，活在世上大多是普通人，普通人走到哪里都有问题，在家有在家的问题，出征有出征的问题，归来有归来的问题。普通人的一生就是问题相伴的一生。

《诗经》里有三首诗，可以看做关于“归来”的三个维度。

《陟岵》里，那个人还在异乡：“陟彼岵兮，瞻望父兮。父曰：嗟！予子行役，夙夜无已。上慎旃哉，犹来！无止！”

他登上高冈，遥望家乡，想象父母家人都在念叨他，体恤他白天黑夜不得消停，期待他早点归来，不要身死异乡。这个疲惫的行役者，把归来视为终极解决方案。他想着，等到回家，一切就都能好起来了。

《采薇》里，主人公已经踏上归途，但感觉并不美妙：“昔我往矣，杨柳依依。今我来思，雨雪霏霏。行道迟迟，载渴载饥。我心伤悲，莫知我哀！”

当年我出发时，正是杨柳依依，如今我已归来，赶上大雪纷飞。道路泥泞难行，我饥渴交迫，我心中如此伤悲，这哀愁谁能够懂得。

我试着去懂他一下，哀愁可能是因为梦碎了。这个平平无奇的老兵，没能建功立业，他两手空空地归来，只是更加衰老，像一口被挖掘过的废矿井，不知如何自处。

所谓“近乡情怯”，也许因为身处异乡时，家乡成了“别处”。深陷无力感的我们，习惯于认为答案在“别处”，眼看着“别处”就要转化为“此处”，我们不得不面对这现实：可能我们到哪儿都不行。

到了《东山》这首诗，那个“不行”被展示得很具体。

终于能归来，那个士卒一开始是喜悦的：制彼裳衣，勿士行枚。蜎蜎者蠋，烝在桑野。敦彼独宿，亦在车下。

我脱下军队的制服，换上家常衣裳，再也不用街着小棍行军，不用像那些蠕动着在桑野之上的蚕，缩成一团，睡在军车底下。

他对未来充满憧憬，非人的日子已经结束，即将回到日思夜想的家园。到家才发现，归来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

鹤鸣于垤，妇叹于室。洒扫穹窒，我征聿至。有敦瓜苦，烝在栗薪。自我不见，于今三年。

鹤鸟鸣叫于土丘，妻子一边收拾屋子，一边感叹我还不回来，我就在这一刻抵达。我看见那个破葫芦，它还丢在柴堆上，我不见这一切，已经三年。

曾经司空见惯熟视无睹的事物，此刻竟然触目惊心。这里虽然是他的家，他离开它太久了，那种隔膜，不只是时空所制造，还有两种生存方式的不同。当他在遥远的东方，像个牲畜那样活下去，已经忘了曾经为人的感觉。如今他归来，举动之间，便有一

种做了新客的怯怯。

花木兰对家中的谙熟，也许是出于自信，出于在征伐中建立的掌控感。这个平平无奇的士卒，出生入死之后，心里落下的，更多是恐惧和退缩。就算回到家，战争带来的损伤，也不能像破旧的军服一样被脱下。

不过，只要家还在，早晚会很熟悉，也许要不了多久，他就能端着酒杯，跟亲朋好友讲战场上的故事。可能还会把自己的战功放大很多倍，怡然享受他们的星星眼。

最悲伤的归来，还是在乐府诗《十五从军征》里，一点余地也不留地断了所有念想，只剩空茫。

十五从军征，八十始得归。

道逢乡里人：“家中有阿谁？”

“遥看是君家，松柏冢累累。”

老兵十五岁被征召——应该和木兰从军时差不多年纪，不同的是，他到八十才归来。不知道中间这几十年他都经历了什么，不大可能混得很好，不然他的家人不会没人管没人问地相继死去，化为松柏下一座座坟茔。

在时间里，我们常常会有一种错觉，认为我们告别的人，会永远保持着离别时的样子。也许在这个老兵心中，妈妈还很年轻，弟妹都还是孩童，家里洋溢着欢声笑语。就算那些场景在岁月里磨出了破碎感，也没有新的图景能够取代。这几十年来，除了恐惧与孤独，伴随着他的，也许就是那些不太清晰的影像。

当然，他也知道，这么多年，他牵挂的那些人大抵都不在了，但总会有人在，代表一整个过去在那等着他。所以他问“家中有阿谁”，答案却很残酷，一个也不剩。他的想象不过是刻舟求剑，记忆的锚，早已锈蚀，抓不住河底。

还不只是物是人非：

兔从狗窦入，雉从梁上飞。

中庭生旅谷，井上生旅葵。

家园毁弃，兔子钻入狗洞，野鸡飞过屋脊，院子里长着野生的谷物，野菜则覆盖了水井。居住者消失之后，家园处处失序，曾有的家人闲坐灯火可亲，像是梦一场。看到这里，旁观者都很难不悲从中来。而那个老兵又是什么感受呢？诗里没说，只说他：“春谷持作饭，采葵持作羹。”

他在做饭，而且很得法，就地取材，将野谷的壳捣掉做成饭，采来野菜煮成菜汤。这个流程是对的，饭比较难熟一点，要放在前面做。总之给人的感觉就是老兵非常有条不紊。

也许是军旅生涯已经粗砺了他的神经，也许人类面对现实的能力本来就比想象中强，他需要在失序之上建立秩序，生火做饭正是建立日常秩序的一种方式。但是就在这个过程中，关于家园的感觉渐渐被找回来：

羹饭一时熟，不知贻阿谁。

出门东向看，泪落沾我衣。

他到底没有把握好一人食的量，羹饭热气腾腾，却没有人跟他分享。他走出门，向东看，为什么要向东呢？可能哪个方向对他来说都一样。他期待着，能从某个方向看到点什么，却也知道，他能看到的，只是一片空茫。

他的眼泪终于落下来——没有家人的家园，和异乡也没什么两样。不是每一场归来，都心有所归，都满心欢喜。这个老兵的归来，不过是换一种方式，继续在世间漂泊。

□胡靖雯

羲和跌入迢迢星野，余晖步步成霞，无意落入天地。人间忽晚，山河已秋。虽丰富了尘寰之色，象征着阴晴云雨，催促着农人归家，却又冲刷着岁月，带走了时光。

然而这世上究竟又有几人察觉到了黄昏隐匿的脚步。

清晨，人们从梦中悠悠转醒，睁开眼便是一缕阳光。起身，开始一天的工作。从日出，走向太阳当空照，却又陡然急转，让真正的主角缓缓降临。当暮色洒在栉比鳞次的瓦上，当鸟雀排排飞回巢时，云霞便驮着黄昏，催促着滴滴答答的时钟。人们意识到已是日落西山，该归家了。于是他们渴望劳作一天后的歇息，渴望沉沉夜色的降临，渴望望舒拉下帷幕。皎洁的月色启发了梦，人们却把黄昏关在梦的窗外。若你问他，今天的黄昏是葡萄灰，梨黄还是茄子紫？他摇摇头，并未在意。

他们当然不会在意。当他们意识到，准备出发去寻找时，黄昏早已是南柯一梦，烟消云散。短暂得如同春宵酒醒的梦，不剩半分；如缓缓青烟细抚，从人的记忆中路过。

黄昏哪去了，山顶江面古柏窗前不见，大漠长河天际田径无处寻。可是当又一天过去，又是彩霞满天，夕阳西下，它便再次出现眼前。它从哪里来？它又究竟去哪了？在人间步履匆匆又留下什么痕迹？黄昏，仿佛来处便是归处。

西方刚刚挂满红霞，定然只是它途经一瞬。既是从东方升起的旭日，那黄昏是不是也从东边的海上升起？蒙蒙雾气的海上，灰白的天，灰黑色的水，就如同灰白黑色的傍晚的画。黄昏不正是从此中来吗？

一定是从此来。跑过了茫茫大海，感受着缓缓海风的吹拂，水里的鱼儿闪着金灿灿的光，翱翔的鸟儿沐浴着温暖，白色的羽毛如同翻飞着的叶子。走了，留给它们无限的银河和星月。遥远的黄昏又从辽远的天际走来。走过来，走到田野里，走到城市里，掠在瓦片上，掠在飞鸟的巢里，掠在时钟滴答里，在人们心头轻轻地一掠，又被梦关在了窗外。走了，又只留下灰黑的暗影，无边的夜色。

孤独的，在窗边踌躇，难道不寂寞吗？绽放的美丽竟无人观赏，金色的如同神圣的光芒普照大地，给予尘世万丈的恩惠，然而人却不暇一顾。它孤独地在街头回忆，回忆着出现时分人们的匆匆。那是下班归家的匆匆，迎接家人归家的匆匆，为家人准备晚餐的匆匆。如若是寂寞，也不会很久。不久它就会带着寂寞离开，又只剩下灰黑色。

黄昏好像是终究要走的，然而所经之处好像都有它的影子。远处肃穆的高低起伏的山，像是守卫着关隘的士兵。黄昏来了，为它们描绘上金色的边框。当黄昏被放远去，金色的光芒萦绕仍久久不散。楼下的广场上，老人三五成群站着走着坐着，他们眯眯眼，看向微微西沉的日头。当日头真正隐去，他们的皱纹里藏着的是黄昏的光。眼前的窗子是黄昏徘徊之所，迟疑不决中，墙壁的斑驳、窗子的朽落，一刀一刀都是黄昏的杰作。看不见的黄昏躲躲藏藏，而当人们真正留意到了它的踪迹，总会把它震惊。惊异于西天的红霞，震惊于容颜的衰老，感叹于时间的沧桑。

人生的道路漫漫，当人们蓦然回首，总会发现那西天的红晕照耀的林子，散发着红棕色的金光，让黄昏飞入自己的梦。

【落英缤纷】

谁曾察觉黄昏的脚步